

附件

朝阳区春节期间 开展劳务对接促进企业用工实施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、朝阳区委区政府关于2024年春节期间用工工作总体要求，维护节日期间正常生产生活秩序，保障辖区劳动力供给充足，企业生产经营有序，强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用工服务，确保辖区春节期间就业形势稳定，为扎实做好明年经济工作提供有力保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“重点行业”，是指朝阳区批发和零售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住宿和餐饮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7大行业。本办法所称“春节”期间，是指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3月1日。

第二章 补贴的标准

第三条 人力资源机构、劳务派遣机构在春节期间批量组织务工人员来京，促进其在朝阳区重点行业企业实现就业，超过20人以上的，按照每人2000元标准给予人力资源服务补贴，每家机构补贴最高不超过50万元。

第四条 重点行业用工单位、行业协会自行在春节期间

租用大巴车或专列（车厢），批量组织务工人员来京就业，超过 20 人以上的，根据实际距离，按照 500 公里以内每人 300 元，超过 500 公里每人 500 元标准给予交通补贴，每家单位最高补贴不超过 10 万元。

第三章 资金的申请、拨付和管理

第五条 申请补贴的各类机构、用工单位、行业协会应于开展劳务对接工作前，先行向区人力社保局进行备案，提交工作计划。

第六条 人力资源服务补贴资金分两期申请和拨付。首期补贴按照每人 1000 元标准，向朝阳区人力社保局提交以下材料申请：

- （一）人力资源服务补贴申请表（附件 1）；
- （二）来京务工人员花名册（附件 2）；
- （三）用工单位与来京务工人员劳动合同（或劳务合同、三方协议）；
- （四）人力资源机构、劳务派遣机构与用工单位服务合同。
- （五）人力社保局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用工满 1 个月后，按照每人 1000 元标准向人力社保局提交以下材料申请二期补贴：

- （一）履行劳动合同期间社保缴费证明或工资发放证明；
- （二）人力社保局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第七条 重点行业用工单位、行业协会可持以下材料申请交通补贴：

- （一）交通补贴申请表（附件3）；
- （二）来京务工人员乘坐交通相关证明材料；
- （三）来京务工人员花名册；
- （四）用工单位与来京务工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（或劳务合同、三方协议）；
- （五）人力社保局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第八条 区人力社保局负责受理、审核申请材料及相关情况，并将补贴信息进行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及时拨付补贴资金。区人力社保局对申请材料妥善保存备查。

第九条 本办法有效期内，针对同一来京务工人员只能享受一次补贴政策，不得跨企业重复享受，且人力资源服务补贴和交通补贴不得叠加享受。

第十条 申请补贴的用工单位和机构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，并按要求配合区人力社保局开展核查工作。补贴对象以欺诈、伪造证明材料或其他手段骗取补贴的，一经查实，由区人力社保局取消补贴享受资格，追回资金；情节严重的，依法予以处罚；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。

第四章 附 则

第十一条 本办法有效期为一年，自2024年2月1日起执行，补贴申请期限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30日。本

办法由区人力社保局负责解释。

附件 1

人力资源服务补贴申请表（样式）

单位全称		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	
单位基本信息			
注册地址		经营地址	
单位法人 或负责人		身份证号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单位申请意见			
<p>我单位按照《朝阳区“春节”期间开展劳务对接促进企业用工实施办法》申请享受人力资源服务补贴，共计____人。本次所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真实有效，不含虚假内容，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（公章）</p>			
单位法人代表或负责人：		单位经办人：	年 月 日
备 注			

附件 2

来京务工人员花名册（样式）

用人单位全称（盖章）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所属行业代码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劳动合同起止时间	备注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
注：1、请按照实际情况填写；

2、所属行业代码：1 批发和零售业；2 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；3 住宿和餐饮业；4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7 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。

